

关于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8] 01780011 号

目 录

1、 鉴证报告.....	1
2、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3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RU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 (10) 88095588 传真 (Fax): +86 (10) 88091199

关于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8】01780011 号

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以及为我们的鉴证工作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抽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8 年 4 月 26 日

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646号文核准，本公司于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于发行完成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公司已于2016年8月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A股3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80元，收到股东认缴股款共计人民币1,440,000,000.00元，扣除发生的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1,357,668,900.00元。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6】第01780007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8月9日汇入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宁分行营业部设立的账号63010154900001276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16年9月7日将上述募集资金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宁分行营业部分别汇入本公司在兴业银行南宁云景支行、中国银行广西区分行营业部、交通银行南宁分行民生支行、光大银行西园支行、华夏银行南宁分行分别设立的552090100100026586、626270216265、451060302018160098881、79100188000008189、13050000000556899五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明细如下：

日期	户名	账号	金额
2016-9-7	兴业银行南宁云景支行	552090100100026586	300,000,000.00
2016-9-7	中国银行广西区分行营业部	626270216265	300,000,000.00
2016-9-7	交通银行南宁分行民生支行	451060302018160098881	150,000,000.00
2016-9-7	光大银行西园支行	79100188000008189	150,000,000.00
2016-9-7	华夏银行南宁分行	13050000000556899	157,668,900.00
合计			1,057,668,900.0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余额为人民币80,598,622.56元，全部存放于华夏银行南宁分行。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

根据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A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将全部投入全媒体支撑网络建设项目以及全媒体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项目。”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情况见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与前次A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A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一致,无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3、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项目 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 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差异 金额	差异原 因
全媒体支撑网络建设项目	140,088.86	120,000.00	120,000.00		
全媒体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项目	35,946.00	15,766.89	8,036.17	-7,730.72	尚未建设完工
合计	176,034.86	135,766.89	128,036.18	-7,730.72	

4、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16年8月31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250,549,954.68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金额1,248,618,956.50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入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金额
1	全媒体支撑网络建设项目	1,200,000,000.00	1,201,930,998.18	1,200,000,000.00
2	全媒体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项目	157,668,900.00	48,618,956.50	48,618,956.50
合计		1,357,668,900.00	1,250,549,954.68	1,248,618,956.50

注: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金额包含增值税进项税额的金额。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9月18日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6】

01780014 号),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9 月 20 日《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248,618,956.50 元已完成募集资金置换, 其中全媒体支撑网络建设项目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金额为 1,200,000,000.00 元; 以全媒体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项目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金额为 48,618,956.50 元。

5、临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存在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 80,598,622.56 元, 全部存放于华夏银行南宁分行账号为 13050000000556899 募集资金账户内。2017 年 11 月 8 日, 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光大银行西园支行、交通银行南宁分行民生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宁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南宁云景支行、中国银行广西区分行营业部账户余额里、募集资金本金产生的利息转入华夏银行南宁分行, 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专项账户开户行	账号	账户余额	用途
1	光大银行西园支行	79100188000008189	36,499.87	全媒体支撑网络建设项目
2	交通银行南宁分行民生支行	451060302018160098881	40,165.21	全媒体支撑网络建设项目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宁分行营业部	63010154900001276	50,406.12	全媒体支撑网络建设项目
4	兴业银行南宁云景支行	552090100100026586	86,087.02	全媒体支撑网络建设项目
5	中国银行广西区分行营业部	626270216265	308,220.33	全媒体支撑网络建设项目
合计			521,378.55	

6、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情况, 见附件 2。

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承诺效益及实现效益的数据均为募投项目产生的收入。

7、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公司未发生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上述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在 2016、2017 年度报告中“董事

会报告”部分中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如下：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披露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序号	投资项目	2016 年年末累计			2017 年年末累计			备注
		实际使用	年报披露	差异	实际使用	年报披露	差异	
1	全媒体支撑网络建设项目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2	全媒体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项目	48,618,956.50	48,618,956.50		80,361,730.50	80,361,730.50		

本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在 2016、2017 年度报告中“董事会报告”部分中的相应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四、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前次 A 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 A 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6 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5,766.8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28,036.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28,036.18
			其中：2016年			124,861.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7年			3,174.28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全媒体支撑网络建设项目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
2	全媒体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项目		15,766.89	15,766.89	8,036.17	-7,730.72
3						
合计			135,766.89	135,766.89	128,036.17	